

上海颖川佳固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颖川佳固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18年4月23日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由于年度审计、年报编制尚未完成等原因，公司未于2018年4月27日前按时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自2018年5月2日起暂停转让并于当日披露了《关于股票被强制暂停转让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2018年5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2018年5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暂停转让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2018年6月5日、6月20日、7月4日、7月18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2018-012、2018-016、2018-017)。

同时，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当下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到公司目前披露成本较高，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决策效率、降低成本，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于2018年5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

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等相关议案。2018年6月28日，公司报送的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已经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受理，目前正在审核中。

公司已于2018年5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于2018年6月20日披露了《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公司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8年9月5日。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布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及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公司联系人：吴毅彬

联系电话：021-64106118

电子邮箱：zhoufang@yingchuan.com.cn

主办券商联系人：李庚熹

联系电话：010-89190028

邮箱地址：ligengxi@csc.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颖川佳固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日